



春风送香

——看镇江籍书法家宇文家林作品展有感

□ 王道

踏着春风，喜盈盈地走进宇文家林书法作品展览大厅，仿佛身在熠熠生辉的时光隧道里。

面对一幅幅挥洒自如，透着初春灵气的书法作品，我时而喜欢，仰头说一声“好美！”时而震撼，俯身叫一句“好棒！”

在《松雪斋题跋》草书手卷前，我眼睛一亮，像二王的行草，又像孙过庭的《书谱》；仿佛有苏轼《寒食帖》的风格，又有米芾《论草书帖》的意境；还有……虽不能完全看懂，可喜欢《松雪斋书论》上赵孟頫对书法剖析的文字，于是驻足在作品前流连忘返。

在《滕王阁序》楷书条屏前，感觉有晋唐楷书的神韵和真趣，其书法的意境和王勃的美文交相辉映，看着看着“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的诗句自然而然从嘴里流了出来。

宇文家林写的有关镇江的诗、

词、联等书法作品，让我倍感亲切。这些作品使我想到了家乡悠久的历史，领悟了家乡各个朝代文人墨客的风韵，感受了家乡文化名城的意蕴！

周围有很多人练字，包括我在内，练字的时间跨度较长，临摹前人的字仿佛都很像；可丢下字帖，就失去了神采，没有了味道；练着练着就失去了恒心，甚至选择了放弃。

看了这次书法展览，突然顿悟：我们写不好字，可能是信心不足，可能是心浮气躁，可能是急功近利；更多的可能是少了对经典古帖的解读和理解，少了自己的思考和创新，少了不忘初心努力和奋斗！

冰心曾说：“成功的花，人们只惊羡它的明艳，然而当初的芽儿浸透了奋斗的泪泉，洒遍了牺牲的血雨。”感谢宇文家林“山花烂漫时”的书法作品，让家乡人闻到了春天的香味。

回家的路上，我望着前方的路，只是笑……



来到西宁

□ 甄建萍



我和爱人伴着雨，驾驶汽车缓缓驶入西宁市。爱人的战友兼徒弟林子，已经为我们预定了索菲特大酒店。这是一家五星酒店，入住时，心里颇难过，总觉得奢侈了一些。虽然，这对于经商的林子来说，只是九牛一毛，可对于节俭了的爱人来说，却是难为他了。如果不是林子已经预付了定金，爱人是万万不肯住进这样高档的酒店。

林子正忙着，他的建材公司，生意红火，他的电话不断响起，他正在与某建筑工程公司签订建材合同。他与我们匆忙见面，又匆忙离开了。我和爱人在房间休息片刻，走下楼，想看看西宁市的街道。

天空还飘着细雨，空气清新。路两边的林带，草木葱茏，花朵芬芳，树木茂盛。看着这绿色的、盎然的、蓬勃的、茂盛的绿植，连日来旅途的疲惫一扫而空。

穿过酒店前的马路，漫无目的地行走，路上行人不多，也没我想象的快节奏，每个人都悠闲地，慢悠悠地走着，享受慢生活。

西宁市作为青藏高原的东门户、西北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在7600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生活着220多万人。汉、藏、回等民族杂居，文化、生活相互交融，民族之间，相互包容。

西宁市城市规划齐整，卫生干净，道路宽广，交通方便。偶会遇到身着绛红袈裟的僧人，手持佛珠，与人交谈时，双手合十，表情虔诚，让我无由地来地想象，会不会是仓央嘉措的转世。

走人水井街，一个标志着西宁市奋进的火车模型映入眼帘。走近，却发现每一节车厢，别有天地，竟然是一个又一个的奶茶坊，我哑然失笑。

此时，爱人的手机响起，是他另一个战友，在青海省平安县水利局工作的贵龙和他的妻子梅花，他们夫妻俩已经来到酒店门口。

梅花是我少年时在新疆的玩伴，她嫁给了贵龙时，贵龙正在新疆服役，于2001年随退役的贵龙来到平安县，说来我们已经18年没见面了。他们

夫妻听说我们来了西宁，特地从四十公里外的平安县赶过来。我听见梅花的声音，泪水涌动，梅花也哽咽着。

我和爱人急匆匆地往酒店走，看见贵龙夫妇，忍不住地与梅花拥抱，泪花溢满眼眶。在酒店房间里，我们四个人絮叨着各自的奋斗史，絮叨着孩子的归宿。几次哽咽，又几次含泪而笑。别后离情，在千言万语中无法诉尽。

林子打来电话，告知晚餐地点时，我们四人还沉浸在相逢的喜悦里。林子第二次催促时，我们才不情愿地下楼。

晚餐是在一座叫“藏宫”的当地民俗风情餐厅吃的，饮食是以招待最尊贵的客人的标准安排的。羊排、牛头、酥油茶、血肠……应有尽有。在藏宫中央的舞台上，藏族小伙和姑娘们跳着藏族舞，唱着藏族歌。

当身着藏袍的小姑娘，唱着祝福吉祥的歌，捧着哈达献给我和爱人时，我手足无措。

我为得到如此盛情的祝福，感动千万。那一刻，在灯光的映衬下，我的脸红扑扑的，泪在眼眶亮闪闪的。

爱人与他的战友们，举杯痛饮。我也情不自禁地端起了一杯白酒，与梅花碰杯，一饮而尽。

有人说，世间友情，唯战友情和少时玩伴，及同学情最为真挚，不可辜负。

青海省，神秘而神圣的雪域神殿，我有少时的玩伴，爱人有一个战壕里摸爬滚打的战友，这都是不可辜负的转世。

韦应物说：“浮云一别后，流水十年间。欢笑情如旧，萧疏鬓已斑。”张九龄说：“相知无远近，万里尚为邻。”

时光匆匆，在逐渐老去的光阴里，会遇见，亦会走散。有一种情感，在岁月的洗礼下，深沉醇厚，如陈年佳酿，弥漫着芳香，这就是一辈子的战友与少时玩伴。就算两鬓斑白，情意亦源远流长，一如我们和林子、贵龙、梅花之间的深情厚谊。

爱尔兰就像烧不开水一样，永远烧不开文学。它是一个小岛之邦，国土面积不及一个江苏，奄有四方是爱尔兰统治者不敢做的梦。首都都柏林更是弹丸之地，但如雷贯耳的文学巨擘能数一大串：斯威夫特、王尔德、乔伊斯、萧伯纳、叶芝、贝克特和希尼等，后四位都是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去都柏林断比不得去罗马，没有任何大路通向那里。若是要去的话，只有两种方式，一种是飞过去，另一种是在英国的利物浦港口把车开上轮渡，让它驮着车载着人过海。我们有车，只能选择后者。

码头上响起了雄壮的男声小合唱，欢迎人和车的抵达，那歌声如鲜花般热烈，直朝人的心头撞来。

车停在轮渡底层，客房在楼上。轮渡俨如海上的星级酒店，除了餐厅、电影院、游戏房，每层都有豪华的休息室。通往三楼大厅的过道上，有以意识流鼻祖乔伊斯为主题的壁画，这画是耐心的叙述者，它不厌其烦地把乔伊斯故事一遍又一遍呈现在人们面前。我的都柏林之行，多半是为乔伊斯的天书《尤利西斯》所蛊惑。一本书，浓缩了一座城，都柏林尽在其中。他曾夸下海口：如果哪天都柏林彻底毁了，完全可以按照《尤利西斯》一砖一瓦把它重建出来……

水天相接的线远远高于彼岸，爱尔兰虚幻而遥远，恍若是一个神话。轮渡离岸，把那张巨大的实验对准日落的方向后，内燃机便轰鸣加速起来。意识流先于海浪泛滥——轮渡三楼的乔伊斯走下壁画活了过来……人跟颜料一样也会变色……《尤利西斯》的蓝色封面变成了一片海……大海的声音像是呐喊……海是盐……从我嘴里说出来味道就变了……我抱着头退回到身体里……我没入于一次意识流的潜水，渐渐不甚了然起来。

那因风和寒冷而翻卷的浪花又凑着热闹，海浪的泛滥接踵而至，它让

“天书”之城(一)

□ 范德平

摇晃在摇晃中更加摇晃，钻到我脑海里简直就是倾斜与旋转，轮渡颠簸的幅度令人惊悚。坏了！晕船了。在利物浦吃下去的生鱼片，仿佛又活了过来，在胃里奔腾。美丽的海峡刹那间昏天黑地天昏地暗，在地球与冷月之间，只剩颠簸的船和我胃里不肯离去的鱼。几个小时航程，漫长得像八天，执掌潮汐的月亮怕是幕后的罪魁祸首。多亏船上的荷兰籍女水手帕米拉，见此状况为我送来晕船药，赶紧就着水吞服下肚，船舶的旋转慢慢停了下来，这才抓住了救命稻草……

很久以前，读过一本书，是法国埃蒂耶·卡贝写的长篇小说《伊加利亚旅行记》。伊加利亚是已经实现了共产主义社会的国家，这是作者杜撰的乌有之乡。我与它有点鬼使神差，打那时起，我就把这个世外桃源和世界地图左上角的小不点的爱尔兰版重合在了一起，执拗地认定爱尔兰就是那个乌有之乡。正因为如此，我无数次来到这个岛上，不过那都是在梦里。这回，居然真的就要踏上这片土地了。我还真没把爱尔兰当“外人”，轮渡快要泊岸时，竟有点近乡情怯起来……

我的都柏林之旅，是从“布卢姆早餐”开始的。说到布卢姆，还得要先交代一下乔伊斯的行状和他的《尤利西斯》。对此业已了然的，倒是可以跳过这几行。

乔伊斯无疑是都柏林最著名的“特产”。他是1882年生人，他的父亲祖上是富庶的商贾，父亲是税务专员，收入丰厚。后因政治原因被革职，从此家道中落。他有一个镶在镜框里的家族纹章，父亲一直拿它当作宝贝似的，为了展示他家传说中的显赫门第，每次搬家，总要把它摆在显眼的地方。虽说乔伊斯那些富家祖传的美梦都是在稻草床上做的，但他一直以时来命衰的富人自居。

乔伊斯儿时是个神童，六岁入小学，一些短小的诗歌散文过目不忘。十一岁时显露出高人一筹的写作能

力，老师夸他满脑袋瓜都是思想。读大学时，乔伊斯干了件大出风头的事，他写了一篇稿子，评论易卜生的戏剧《当我们死而复醒时》，发表在英国文学杂志《双周评论》上。易翁得知后，给他回信，表示自己因不谙英文，不能拜读他的文章，但还是表达了谢意。大师如此赏识，乔伊斯沾沾自喜，竟学起挪威文来，还用蹩脚的挪威文给易卜生回了信。

乔伊斯是一个文学狂人，一向自命不凡。他二十岁时和叶芝有过一次晤面，叶芝和他谈巴尔扎克，乔伊斯莞尔笑曰：“现在谁还读巴尔扎克。”他给叶芝念自己的作品，并口出狂言：“我的散文，跟托尔斯泰比，不好说，但肯定比屠格列夫的强。”叶芝对乔伊斯的观点有同意也有保留，但器重他的才华，并为之延誉。

乔伊斯只想当作家，干其他事上不了心，总是临时对付着。用家乡的一句老话讲，就是一个“贩桃干子”——他父亲曾叫他在吉尼斯啤酒厂当个职员；他嗓子好，想要做个歌唱家；后来学医；在银行上过班；又当了几天小学教员。

他还是个流浪者，家庭是一张他一直想要挣脱的网。乔伊斯后生一直漂泊流浪海外。他在法国、南斯拉夫、瑞士等地生活过，曾经在意大利的里雅斯特侨居十年，靠教授英文为生。其间创作了《都柏林人》和《一个青年艺术家的肖像》等佳作，乔伊斯说他的灵魂就在的里雅斯特。我曾去过那个海边的城市，在老运河的红桥旁，我看到乔伊斯的雕像还守候在那里，或许他的灵魂一直就在那雕像周遭徘徊。

而立之年，乔伊斯的生活出现了转机。庞德发现了，并将其介绍给自己的朋友，随着《尤利西斯》的出版，他收获了不少声誉。乔伊斯自身就是一个矛盾体，从初出茅庐一心寻找出路，到年老怕事唯求门却扫。他一时欢快，一时忧郁；有时胸怀坦荡，有时疑神疑鬼；又宠爱妻

子，又厌恶女人。要更全面地了解乔伊斯，最好把艾曼写的《乔伊斯传》找来读一读，在艾曼的笔下，乔伊斯从不听任接踵而来的日子又接踵而去，而是一个个都落入模糊不清的记忆之中，而是采取主动，对他经历过的加以改造，让它们走进自己的作品之中。他既是被害者，又是解救者。艾曼试图把一个血肉真身的乔伊斯呈现出来。

说到《尤利西斯》，都知道它是意识流的代表作品，并被许多先锋派作家奉为主臬。小说叙说了布卢姆1904年6月16日一昼夜十八个小时之内在都柏林的生活经历。小说大量运用细节描写和意识流手法，构建了一个错综复杂的时空。作品及“意识流”技巧对世界文坛影响巨大。我真的无法下笔，用百把个字来概括这部百万字的巨著，它的注释就将近六千条。好在我记得傅赫赫斯以《詹姆斯·乔伊斯》为题所写下的诗句——

那人的一天里包含了所有的时间
始于那无可想象的当初
其中有一个可怕的上帝
预先确定了全部的日子和苦难……

这也许是对《尤利西斯》最抽象、最浓缩的概括。

书中每一个词都像小小的马赛克，这一块块马赛克精心为读者编织了一幅杂乱无章的巨大画面。就好像是把一大摞书稿故意撒出去，让读者一一拾起来自行拼凑。乔伊斯说：“我在这本书里设置了那么多迷津，它将迫使几个世纪的教授学者们来争论我的原意。”接着，他还恶作剧地调侃道：“这就是确保不朽的唯一途径。”



代的，从一个作者到另一个作者，一本本读过去，读书笔记写了好几本，为自己积累了无价的精神财富。

大学毕业后，我到农村做了一名教师。很庆幸又回到了校园。校园远离喧嚣，没有那么繁琐的事务和种种应酬，在教学之余，可以继续静心读书。对一个爱读书的人而言，这是特别幸福的事。曾看到这样一段话：“在黑夜里，书是烛火；在孤独中，书是朋友；在喧嚣中，书使人沉静；在困倦时，书给人激情。读书使平淡的生活波涛起伏，读书也使灰暗的人生荧光四溢。”我觉得，这话真是说在了我的心坎上。



另外，当它们刚到新婚旅行的第一站苏黎世就传来了皇帝访问意大利的消息。他马上带着妻子赶到罗马，当了皇帝的义务侍从。由于他的频频出现，引起了皇帝的注意，皇帝对他微笑了一下，这个忠心的臣仆简直飘飘欲仙了。为了死心塌地效忠德皇威廉二世，他甚至连自己的胡子也曾留成德皇的式样，甘称臣仆。

然而，在自己的工厂里，在工人面前，他却凶相毕露，一副暴君嘴脸。此外，对于游行示威的工人，他十分有决断力，声称“该用大炮来对付”，仍然一副暴君的嘴脸。

亨利希·曼通过夸张的手法为我们勾画出一个既滑稽又可笑的小丑式的小市民狄德利希·赫斯特林，一个十足的德国帝国主义臣仆的典型形象，深刻揭露了德意志民族精神上的病态、性格上的劣根性，并对其臣仆精神进行了猛烈的抨击。



最美遇见是读书

□ 刘贵峰

尔一本小说需要排好长时间才能看。上了初中才能零星借到一两本故事书。每借到书，我总是欣喜若狂，那真是比吃一顿肉还要高兴。母亲不允许我看“闲书”，她不识字，但可以从书的新旧与厚度上分辨出来。我只好把那些书夹在课本中，或者直接包个新书皮看，但很快被母亲识破。后来，我终于找到一个绝佳的书去处——院子背后一孔破旧的窑洞。窑洞低矮，用来装冬天烧炕用的，一盏昏黄的煤油灯下，一家人坐在土炕上编草辫的情景充满了我童年的记忆。父亲上过高中，看过很多书，知道很多“闲书”。每当这个时候，我总嚷着他说“闲书”，听了还想听，没完没了地缠着父亲。那无数个令人沉醉的夜晚，父亲的“闲书”在我幼小的心中埋下了读书的种子。

那时候，课外书是极少见的，偶

没有母亲的监管，终于可以由自己的喜好看。我是租书店的常客，每到周末，我和同样喜好看书的同学相约去租书店租书。挑了书，住住就是一个通宵，看完自己租的书，再交换着看，用租一本书的钱看两本书。盗版书摊也是我经常光顾的地方。盗版书纸质差，错别字多，而且有缺陷，但比正版书要便宜很多，所以仍然能不影响我对它的喜爱。每一学期我从父母给的生活费中挤出一点买几本书。在艰难和枯燥的岁月里，那些旧书和盗版书充实了我，丰富了我，逐渐完善了我的人生坐标。

上了大学，再不会有因为读书而发愁。学校图书馆的书浩瀚如海，汗牛充栋，而且可以免费阅读。对我来说，是天上掉下了馅饼。只要有课，我总去图书馆，整日和书厮磨。从中国的到外国的，从古代的到近现

一个城市小资本家的“臣仆灵魂”画像

——读亨利希·曼《臣仆》有感

□ 陈翔琪

主人公狄德利希·赫斯特林形象，赫斯特林是德国小城奈泽西一家造纸厂老板的儿子。他从小欺软怕硬，害怕权势，又追求权势。在强者面前他是一只羊，在弱者面前他又变成一只呼风唤雨、凶悍无比的狼。他之所以造成分裂的二重性性格，主要根源还是深藏其骨子里的“奴性”，让他变成了一个复杂而又矛盾的统一体。

“赫斯特林”在德文里本意为“丑恶的、令人可怕的人”，作者用“赫斯特林”来为他小说的主人公命名，足见作者的厌恶之情。

细考赫斯特林投机钻营、虚伪扭曲的一生，其最突出的表现就是对财富和权力的痴迷追求。他不论是喜新厌旧、贫贱爱富，还是在政治上进行投机，其最终目的都是为了贪图更多财富。

婚姻在他看来也并非爱情的结果，而是赚取更多利益的筹码。在他博士论文通过的那天晚上，戈培尔先生找到了他，请求他与爱女阿格妮斯结婚，阿格妮斯一直是赫斯特林追求爱慕的对象，因为戈培尔先生此时的买卖一蹶不振，赫斯特林害怕自己是落入了一个圈套，于是他绝望地抛弃了阿格妮斯。之后，他通过散布不实消息，最终如愿得到新近继承遗产而成了百万富翁的沃尔夫冈·布克先生的未婚妻古斯特·戴姆斯小姐。

赫斯特林作为一个造纸厂的企业主，为了攫取更大的经济利益，开始在政

治上进行投机。他一面附和自由党人，一面又恭维保皇党人，他的目的只有一个：扩充自己的势力，追求金钱利益。他为了能在国会议员的竞选中获胜，策划组织自己加入的党派保皇党和社会主义党的联手，通过肆无忌惮的造谣诬陷，从而一举击败了自由党。老布克是自由党在奈泽西的代表，自然而然，老布克的名誉就不可避免地受到影响，可谓声誉扫地。进而由他经营的高森费尔德工厂的生意便一败涂地、惨不忍睹，股票暴跌。赫斯特林趁机收购了该厂的大部分股票，一跃成为高森费尔德工厂的董事长，终于实现了他垄断奈泽西造纸业的野心。

马克思评价资本主义时说：“当利润达到10%时，便有人蠢蠢欲动，达到50%时，有人敢于铤而走险，当利润达到100%时，他们敢于践踏人间一切法律。”这句话在城市小资本家赫斯特林身上得到了充分体现。

他对于“权势”从心坎里感到敬佩。1892年2月，柏林的失业工人们多